应否进行垃圾分类

容逸朗　2020010869　rongyl20@mails.tsinghua.edu.cn

近年来，随着城市发展和人们的生活水平的提高，我们所产生的垃圾不断增多。数据表明，我国近十年仍未处理的垃圾达五亿吨，各地垃圾填埋场不堪重负，各地方政府只能另觅土地，新建填埋场，从卫星地图上看，北京市被300多个垃圾填埋场所包围。

要知道，垃圾围城并不是今天才出现的问题，上世纪末，台北为了解决垃圾问题，把路边的垃圾桶移走，在特定时段和地点才有垃圾车收垃圾，为了让人民学习垃圾分类，当时的台北公务员挨家挨户宣传、督导。到后来，民众已经可以自主按时排队丢垃圾。时至今日，台北市的可以做到生活垃圾不进填埋场。一些欧洲国家如芬兰和瑞士，垃圾的回收利用率高达60%，反观我国，垃圾回收利用率仅有15-20%。

为了提高这一数字，北京市垃圾分类走进了人们的视野，成为了人们日常生活中的一部分。以我自己为例，当我产生一个垃圾的时候，我会花更多的时间去查找它的垃圾类型，遇到一些难以划分的垃圾时（比如外卖盒是属于可回收垃圾还是一般垃圾），我会浪费很多时间纠结于它是什么垃圾。但如果我把一整袋垃圾丢到一般垃圾堆里，我可以省下很多时间。

面对这样的道德选择难题，人们有不同的看法，所以关于垃圾分类的讨论和争议的数量不断增加。有人认为垃圾分类浪费了大家的时间，非专业人士也不一定能分辨每种垃圾的正确分类，投入了更多人力却不能得到更好的成果。也有人认为垃圾分类是为了保护环境，虽然养成习惯比较痛苦，但还是可以接受的。

我认为，“垃圾分类浪费时间”这种功利化的思想是不可取的，就环境保护角度而言，垃圾分类省下了堆放垃圾所需的土地，又避免了填埋或焚烧所产生的污染，还可以变废为宝，这对于社会、经济和生态三分面都是有益的。习总书记曾说过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，为后代留下舒适的生存环境，是每一个人的责任。因此每个人都应该主动进行垃圾分类，为建设一个美丽中国作出贡献。

就道德角度而言，我们不应为了个人的利益，而放弃公共利益，更何况，垃圾分类也不是不能做到的任务，对于垃圾回收利用率高的国家和地区，他们人民也为此付出了努力。作为社会的一员，我们应该自觉遵守生活中的道德规范，道德作为人提高精神境界，促进自我完善，推动全面发展的内在动力，对大学生加强自我修养有很大的作用。要知道，自古以来，中华民族就是一个崇尚道德的民族，继承和宏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是社会现代化建设的内在要求，同时也是每个人的责任。

作为大学生，我们应该主动进行垃圾分类，而不是用“不方便”、“浪费时间”等借口来逃避责任。现在只是垃圾分类这样的小事，很多人就已经不愿意去实行了，那么当国家需要我们的时候，这些人还会愿意为国奉献吗？因此，我们要主动承担责任，避免成为一个精致利己主义者。我们要把垃圾分类当作是提高和完善自己的修养的方法，确立正确的人生态度，做一个高尚的人，展现自己的人生价值和社会价值，这才是现今大学生应有的道德水平。